

中国人民银行云浮市中心支行 2020 年度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0 年以来，在广州分行的正确领导下，中国人民银行云浮市中心支行（以下简称“云浮中支”）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贯彻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等有关规定精神，严格按照《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（全文号）工作要求，结合辖区工作实际，通过强化学习培训、加强政策公开、加强信息管理、强化审查督查等方式有力地加大了我中心支行政务公开的力度，提高政务公开的针对性和有效性，推动政务公开工作的深入开展。

（一）注重制度引领，强化学习培训

一是转发《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办公室关于印发<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政务主动公开制度>和<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政务依申请公开制度>的通知》（广州银办发〔2020〕290号），进一步规范中心支行政务主动公开和政务依申请公开工作，夯实基础，不断提升基层央行公信力和透明度。二是组织相关人员参加人民银行总行举办的《如何做好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工作》、《政务公开相关法律事务》等专题培训，切实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能力和水平，为推进政务公开工作规范化和标准化建设奠定基

础。

（二）助力疫情防控，加强政策公开

一是制作金融产品和服务指南，通过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传播。组织辖区15家银行机构梳理了稳企业保就业相关金融产品77种，制作了《云浮市稳企业保就业金融产品和服务指南》，在云浮市金融工作局、工信局等部门的微信公众号、银行机构官方网站等渠道开展宣传。二是创新开展“一对一”宣传模式，全方位对企业提供金融服务。组织辖区15家银行机构对各自2020年6月1日-12月31日有贷款本息到期的客户，采取实地走访或电话的形式“一对一”开展延期还本付息政策宣传。三是大力推广移动支付。结合疫情期间超市、菜市场等公众易集聚高风险场景，组织银行机构重点推广移动支付，引导顾客在结账时使用移动支付进行付款，降低使用现金、银行卡造成的交叉感染风险。同时，引导银行机构加强与生鲜网络平台合作，为公众线上消费获取物资提供支付保障。四是积极解答金融机构关于客户境外采购医疗物资、接受境外捐赠、借用外债等业务咨询，切实解决疫情防控业务办理疑难困惑。委派专人点对点跟踪办理落实涉及疫情防控的外汇业务，进一步便利外汇捐赠资金入账、简化进口购付汇流程，便利跨境融资、跨境人民币业务，保障疫情防控业务优先高效办理。1-12月，办理7笔全口径跨境融资业务，金额合计41.56亿元人民币。

（三）围绕履职重点，加强信息管理

一是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，通过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互联网子网站做好行政处罚决定、行政许可决定等公开工作，不断提高执法公信力和透明度。**二是**加强与云浮日报社、云浮电视台等地方主流媒体的合作，做好货币政策、支付结算、纪念币发行、反洗钱、征信、金融消费权益保护等信息的公开工作，并按月向地方党政部门发布辖区金融统计数据，按季度发布辖区金融运行报告等信息。2020年，全辖主动通过各主流新闻媒体对外宣传报道共计50余次，有效提升基层央行在地方的影响力。

三是积极运用政务新媒体推进政务公开。结合《存款保险条例》五周年时点，利用问卷星开展有奖问答活动，并组织辖区金融机构利用微信群、朋友圈等进行转发宣传，扩大社会公众对存款保险知识的认知度。**四是**加强互联网政务信息公开，2020年，通过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互联网子网站作为信息公开的主平台，共公示行政许可信息2767条。**五是**积极推进“放管服”改革。通过优化开户流程、推广电子渠道预约开户、加强银政合作等方式，全方位便利企业开户，有效压缩开户时间，大幅增强服务小微企业和实体经济能力。

（四）强化审查督查、维护群众合法利益

一是严格落实《中国人民银行云浮市中心支行政务公开保密审查制度》，做好公开信息审核把关工作，凡公开事项均按程序填写政务公开保密审查审批表，起草人、科室负责人、保密岗、法律岗、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查签字，审查主体责任明确，

审查程序规范清楚，真正做到涉密信息不公开、公开信息不涉密。

二是完善信访工作机制，认真做好日常群众来信来访的接访复函工作，积极及时反馈群众诉求、维护群众合法利益。

2020年，云浮中支未收到公民、法人或其他组织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也未因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事宜而引发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1	0	2349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16	0	7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2	3044764.11 元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0年以来，云浮中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成效，但在政府信息公开时效性和力度等方面仍有待进一步增强。下一步，云浮中支将深入学习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中国人民银行总行相关工作部署，进一步加大力度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一是进一步加强主动公开，不断丰富主动公开的内容和方式，切实提高主动公开的全面性、时效性。二是加大对政务公开新情况、新问题的调查研究力度，与时俱进，根据金融服务需要变化，创新地开展具有特色的政务公开工作。三是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审查制度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、规范化发展，深入、持续、高效地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